

# 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## 促當局檢視各部門對外服務點和倉儲空間需求以節約公帑

多年來，政府每年租用部門辦公室、停車位及倉庫等設施的開支金額不菲，備受社會關注；隨著本澳土地資源增加，當局近年亦有作出跟進，例如已規劃和興建多幢政府辦公大樓，回應部門的辦公需求，並將例如舊印務局大樓等政府物業再分配使用，逐步減少政府的租金支出。

然而，根據當局早前回覆議員書面質詢的資料，儘管預計去年租金總支出較2020年減少3000萬元，但仍達8.3億。為此，除了以自建物業回應部門辦公及倉存需求外，當局仍需要持續檢視和規劃對外辦公空間安排，包括藉著電子政務的發展、市民服務集中化和方式改變，減少不必要的服務點或縮減對外接待辦公空間；同時，完善部門文件和物資管理，以及廢舊物資的報銷機制，以減少不必要的倉儲需求，減少資源重疊和浪費等，以達致善用和節約公帑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近兩年政府致力推動電子政務發展，其中“一戶通”服務的應用範圍及功能亦不斷增加，公共服務電子化和集中化之下，當局對於重新檢視各政府部門對外服務點的情況，以及是否具條件縮減原有部分對外服務空間方面有何構想和安排，以達致善用公帑和資源？

二、根據立法會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有關跟進《政府持有及租賃的不動產使用狀況》報告書，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政府部門使用倉庫面積逾六萬二千平方米，其中近一半面積需租賃私人物業；年租金開支達七千六百多萬。隨著北安多功能政府大樓倉庫等政府建築物啟用後，近兩年政府租用私人物業作倉庫的情況如何？有關租用面積和開支是否有所減少？

三、當局會如何完善有關部門物資和文件管理機制？會否進一步檢視和優化公共部門報銷各種辦公設備、電子產品及車輛等廢舊物品的程序和規定，確保廢舊公物得到及時有效的處理，壓縮不必要的倉儲空間？